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三十八章，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有關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事宜。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

政府重新委任董事會成員

2016年3月21日，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公布再度委任周松崗先生（「周先生」）及范華達先生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各人任期約為兩年，由2016年4月28日舉行的香港交易所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結束起，直至2018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完結為止。

香港交易所歡迎政府再度委任周先生及范華達先生為董事會成員。周先生及范華達先生的履歷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com.hk）「香港交易所資料（組織）」一欄。

承董事會命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繆錦誠

香港，2016年3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當日，董事會包括1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周松崗先生（主席）、陳子政先生、范華達先生、馮婉眉女士、席伯倫先生、夏理遜先生、胡祖六博士、郭志標博士、李君豪先生、梁高美懿女士、莊偉林先生及黃世雄先生，以及一名身兼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執行董事李小加先生。